

附件2

**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小現職教師暑假(初階)雙語增能研習
取消研習申請表**

學校			
姓名		聯絡 電話	
取消 原因			

申請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此致 臺北市教育局 雙語推動辦公室

注意事項：

取消研習申請表完成後，請回傳雙語辦公室（傳真：02-8785-5853、電子信箱：bf9996@gov.taipei、電話：8785-5873#20）。